

证券代码：600366

证券简称：宁波韵升

编号：2017—007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在扬帆路 1 号公司展示中心会议室召开，会议召开通知于 2017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竺晓东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上市以来一直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致力于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57,486,92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拟分配股东股利 111,497,385.00 元。

该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 2016 年度实际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目前所处发展阶段、资金需求而制定，符合公司制定的分红政策，也符合公司当前的客观

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拟增加公司各类业务的资金，将现金用于项目投资和稀土原材料储备等。上述留存未分配利润，预计将为股东创造不低于年化收益率 5%的投资回报。

五、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与会董事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的财务审计机构，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的内控审计机构。

六、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年度报酬的议案》。

七、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八、经投票表决，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竺晓东先生、傅健杰先生和徐文正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九、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理层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利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具体实施。

资金额度：人民币 12 亿元。

委托理财项目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不得超过 2 年。

委托理财项目限定为： 1、委托金融机构贷款。

2、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与债券。

3、购买信托机构发行的信托计划产品。

十、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经理层处置公司金融资产的议案》。

考虑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增长速度较快，为提高公司金融资产的收益水平，拟通过转让、购买、重组、追偿债务、资产置换、委托处置、债权转股权、资产证券

化等多种方式处置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司经理层应当积极探索处置方式，以实现处置收益最大化的目标。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具体实施。

授权处置额度：单一金融资产项目的上限为人民币 12 亿元。

授权处置期限：2017 年 4 月 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金融资产限定为：1、长期股权投资

2、交易性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持有至到期投资

5、应收款项

十一、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十二、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关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16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十三、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万家渝女士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

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收到董事万家渝女士的辞职报告。因万家渝女士系公司原股东浙江信达地产有限公司委派的董事，现浙江信达地产有限公司已不再持有公司股票，特此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的职务。

公司对万家渝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十四、经投票表决，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朱建康先生、毛应才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需增选 2 名董事。经公司股东韵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提名朱建康先生、毛应才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该董事候选人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起始日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日，任期与第八届监董事会成员任期相同。

朱建康先生简历：

朱建康先生：男，1972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职于东风汽车公司、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副部长、宁波爱尔韵升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韵升伺服控制事业部总经理、宁波韵升弹性元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韵升汽车电机系统有限公司总经理、韵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兼任运营副总监；现任韵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毛应才先生简历：

毛应才先生：男，1967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士学位。历任SEW一传动设备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上海福伊特水电设备有限公司副总裁、宁波东力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明润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韵升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十五、经投票表决，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还听取了独立董事所作的《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3月29日